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2806,股票简称:华锋股份

2、债券代码:128082,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3、转股价格:9.13元/股

4、转股时间:2020年6月10日至2025年12月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4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公开发行了352.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24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5,24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号"文同意,公司35,2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1月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锋转债",债券代码"128082.SZ"。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锋转债"自2020年6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17元/股。

2020年5月29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17元/股调整为13.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0年5月29日起生效。

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09元/股调整为11.7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0年7月2日起生效。

2021年3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71元/股调整为9.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1年3月23日起生效。

二、华锋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华锋转债因转股债券金额减少24,000元(240张),转股数量为2,071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华锋转债剩余3,449,6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344,961,000元。

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4,413,178	36.49	0	0	0	11,827	11,827	64,425,005	36.49
高管锁定股	7,438,331	4.21	0	0	0	11,827	11,827	7,450,158	4.22
首发后限售股	10,107,827	5.73	0	0	0	0	0	10,107,827	5.73
股权激励限售股	314,220	0.18	0	0	0	0	0	314,220	0.18
首发前限售股	46,552,800	26.37	0	0	0	0	0	46,552,800	26.3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2,123,002	63.51	0	0	0	-9,756	-9,756	112,113,246	63.51
三、总股本	176,536,180	100.00	0	0	0	2,071	2,071	176,538,251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咨询电话0758-8510155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华锋股份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华锋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转债代码:113574 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转股代码:191574 转股简称:华体转股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代码:603679,股票简称:华体科技

●转债代码:113574,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转股价格:33.99元/股

●转股时间:2020年10月9日至2026年3月30日

●转股情况: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1,000元"华体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2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142,893,158股的0.0000203%。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08,797,000元。

一、华体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华体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号)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公开发行了2,088,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880万元。

(二)华体转债上市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同意公司20,8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体转债",债券代码"113574"。

(三)华体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华体转债自2020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47.72元/股。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华体转债的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时确定的除息日起,由原来的47.72元/股调整为33.99元/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派及转增股本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二、华体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的日期为2020年10月9日至2026年3月30日。

华体转债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股,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42,893,158股的0.0000203%,尚未转股的华体转债金额为208,797,000元,占华体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85632%。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0年12月31日)	2017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年2月9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1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3,000	-6,300	0	1,316,7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570,158	0	29	141,570,187
总股本	142,893,158	-6,300	29	142,886,887

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2020-074、2020-081)。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85871857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东洋 公告编号:2021-02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车轼先生

4、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日9:15 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18号公司会议室

8、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公司股份268,747,6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532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2人,代表公司股份70,462,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16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9人,代表公司股份339,210,3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8483%。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公司股份23,616,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2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暨拟签订(债务转移三方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269,193,9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590%;70,016,4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641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22,249,700股同意,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141%;1,366,400股反对,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859%;0股弃权,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并发表如下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东洋 公告编号:2021-023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案件的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驳回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幸福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幸福支行")要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认定担保合同无效。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近日收到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有关公司违规担保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21鲁0602民初277、294号),该案件涉及违规担保事宜已于2021年2月10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中进行了披露,现将相关担保及诉讼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涉及违规担保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9年11月27日,华夏银行幸福支行与烟台东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东琨")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4,142.75万元;同日,华夏银行幸福支行分别与东方海洋置业有限公司、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孟健先生签订了《保证合同》。华夏银行幸福支行因烟台东琨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上述《借款合同》贷款本息,诉至法院要求烟台东琨偿还借款本息及逾期利息,东方海洋置业有限公司、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孟健先生按照上述《保证合同》约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二、判决情况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于近日出具了(2021)鲁0602民初277、294号《民事判决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九十条、第五百零四条、第五百零九条、第五百七十七条、第六百七十一条、第六百七十四条、第六百七十五条、第六百八十八条、第六百九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驳回华夏银行幸福支行要求上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认定担保合同无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对华夏银行幸福支行要求上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认定上市公司担保无效。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委托专业律师团队处理上述事宜,积极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公司收到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本案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1-019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3月10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4),同意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实施股权激励。详见公司于3月11日披露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2,269,206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购买的最高价为17.5元/股、最低价为15.0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78,971.0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按照相关规定及《回购报告书》实施本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1-02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夏银川市丽景北街1号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37,536,8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51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总裁刘元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长党彦宝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何旭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爱军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655	99.9988	66,200	0.0012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655	99.9988	66,200	0.0012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055	99.9987	66,200	0.0011	6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655	99.9988	66,200	0.001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055	99.9987	66,200	0.0011	6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202,855	99.9939	66,200	0.0011	267,800	0.0050

7、议案名称:关于对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4×100万吨/年煤制烯烃示范项目建设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055	99.9987	66,200	0.0011	6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4×100万吨/年煤制烯烃示范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7,470,955	99.9988	65,300	0.0011	600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77,000,592	99.9824	66,200	0.0176	0	0.0000
6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376,732,792	99.9114	66,200	0.0175	267,800	0.0711
7	关于对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4×100万吨/年煤制烯烃示范项目建设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376,999,992	99.9822	66,200	0.0175	600	0.00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议案4、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上述表决事项均获有效通过,出席会议的股东对表决结果没有异议。

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易建胜、闫思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726 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鲁泰B 公告编号:2021-022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0726;证券简称:鲁泰A

债券代码:127016;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转股价格:8.91元/股

转股期限:2020年10月15日至2026年4月8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99号文"《关于核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公开发行1,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14.00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14.00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360号"文同意,公司14.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鲁泰转债",债券代码"127016"。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4月15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10月15日至2026年4月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9.01元/股。

公司于2020年7月9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鲁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9.01元/股调整为8.9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9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2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二、鲁泰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第一季度末,"鲁泰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14,700.00元,减少数量147张,转股数量为1,646股。截至2021年第一季度末,剩余可转债金额为1,399,889,100.00元,剩余可转债数量为13,998,891 张。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第一季度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9,038,937	13.87%						119,069,325	13.88%
1、高管锁定股	806,537	0.09%				30,388	30,388	836,925	0.10%
2、境外法人持股	118,232,400	13.78%						118,232,400	13.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39,093,385	86.13%				-28,742	-28,742	739,064,643	86.12%
1、人民币普通股	561,275,069	65.41%				-15,967	-15,967	561,259,102	65.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77,818,316	20.72%				-12775	-12,775	177,805,541	20.72%
三、股份总数	858,132,322	100.00%				1,646	1,646	858,133,968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533-5285166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鲁泰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鲁泰转债"股本结构表。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退 公告编码:2021-025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七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662)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被摘牌。

2、在退市整理期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即使达到 1 元面值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相关规定,亦不能改变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结束后被摘牌。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9.1 的规定,

公司申请重新上市应该符合的条件包括最近三年公司无重大违法行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正值且累计超过三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等。

4、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662)属于深股通特别证券(深股通特别证券是指,曾是深股通股票,后根据《深股通业务实施办法》被调出深股通股票范围的股票,具体名单详见联交所网站),深股通投资者不能买入只能卖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进入股转系统后,深股通投资者可能无法进行股票转让,提请深股通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此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如公司存在重大 违法违规行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子公司杭州天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天夏")已被申请破产清算,现处于努力和解,终止破产程序阶段,并未正式进入破产清算流程,但能否达成和解,终止破产程序进行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退市整理期交易30个工作日后公司股票将被摘牌。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1】197 号)。鉴于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000662

2、证券简称:天夏退

3、涨跌幅限制: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1 年 2 月 26 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9 日(最后交易日期为预计时间,公司后续将根据国家法定节假日安排另行通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其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不筹划、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转股期为2020年4月27日至2025年10月21日;转股价格为8.29元/股。

2、2021年第一季度,共有5,369张"英联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536,900元人民币),合计转成41,026股"英联股份"股票(股票代码:002846)。

3、截至2021年第一季度末,"英联转债"剩余1,523,277张,票面总金额为152,327,700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英联转债")转股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18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公开发行了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1,4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24号"文同意,公司21,40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21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

(二)转股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0月2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4月2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10月21日)止。

(三)转股价格及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英联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3.54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97679元),"英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3.54元/股调整为13.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1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1.499710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英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3.41元/股调整为8.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30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二、"英联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英联转债"因转股减少5,369张,转股数量为41,026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英联转债"尚有1,523,277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52,327,700元。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合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60,381,630	30.35%	35,877,600	0	-585,630	35,291,970		96,673,600	30.05%
其中:高管锁定股	59,685,150	30.00%	35,877,600	0	110,850	35,988,450		96,673,600	30.05%
股权激励限售股	696,480	0.35%	0	0	-696,480	-696,480		0	0.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138,551,170	69.65%	83,505,106	41,026	585630	84,131,762		222,682,932	69.95%
三、总股本	198,932,800	100%	119,382,706	41,026	0	119,423,732		318,356,532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电话0754-8981610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英联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英联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 债券代码:128075 证券简称:远东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5.54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9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